

碳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多孔碳材料实验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张店分局：

我单位碳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多孔碳材料实验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委托淄博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多孔碳材料实验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部分内容不宜公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不宜公开信息情况：

（一）不宜公开信息内容：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工艺流程、工艺控制条件、物料平衡及生产设备等涉及商业秘密，不宜公开，但公示的报告表中明确了数据评价结论；

（二）不宜公开信息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五条规定，涉及企业商业秘密可以不予公开；

（三）理由说明：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工艺流程、工艺控制条件、物料平衡及生产设备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此部分内容涉及商业秘密，不宜公开，但公示的报告表中明确了数据评价结论。

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版

碳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2025年9月18日

